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价值与投资者获得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战略规划、生产经营等情况，公司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已经2024年12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坚持稳中求进，聚焦主业提质增效

公司是一家集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为一体，专注于城市燃气供应、城市集中供热的公用事业服务商，业务包括CNG（压缩天然气）汽车加气、居民生活用气、工商业客户用气，覆盖燃气供应管网建设、围绕燃气市场开发的设备安装以及城市集中供热业务。公司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20,308.10万元，同比增长13.8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9,739.78万元，同比增长43.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813.99万元，同比增长41.76%。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92,145.81万元，负债总额为115,185.6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164,920.13万元。

2024年公司按照“保存量、争增量、降成本”的思路，持续巩固与既有主

力资源方合作，确保存量资源不丢失，积极加强其他资源方合作，争取新的合同增量，努力拓宽气源渠道，同时充分发挥输配管道优势，加强与各资源方沟通协调，降低采购成本；公司采取更加精准、更加灵活的经营策略，提高客户服务质量，增强市场开拓政策的有效性，实现老用户“保得住”、新用户“新提升”，抢抓政策机遇，充分研究、对接政府环保政策、安全管理政策，着力推动“煤改气”实施，不断提高市场份额；公司积极拓宽增值服务，丰富营销品类，在扎实做好波纹管等安保增值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其他新业务品类，更好提高增值业务利润贡献水平。

2024 年以来中国宏观经济总体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带动能源消费向绿色、低碳转型，天然气市场化改革步伐加速，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进一步完善，天然气消费保持中高速增长。公司将聚焦“燃气+集中供热”双主业，精耕细作燃气主业基本盘，加快发展集中供热，高度重视安全运营管理，全方位抓好优质服务，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持续夯实高质量发展底蕴。

二、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红利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量状况、经营发展规划及企业所处的发展阶段、资金需求情况、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条件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分配利润。公司承诺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可分配利润的 10%，同时提出了随着公司发展阶段的成熟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自公司 2018 年上市以来，公司每年持续稳定现金分红。截止 2023 年度，公司已连续 6 年持续现金分红，累计分红金额达 6.96 亿元，年均分红率达 85.37%。

2024 年，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继续秉承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的发展理念，结合战略规划和运营实际统筹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执行公司章程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在综合分析所处行业特点、股东投资回报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力争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回报，有效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重视投资者沟通，多渠道传递投资价值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与投资者沟通的良好机制，不断健全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和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沟通的桥梁，其方式包括与股东和潜在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及时且透明地向股东、投资者、分析师和公众进行信息披露并及时处理其需求。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开展有助于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增强股东信心，吸引潜在投资者，提升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优化投资者沟通机制，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及时性，努力构建健康、稳定的投资者关系，提高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融资能力与融资规模。具体来说，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等活动拉近了与投资者之间的距离，向投资者展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未来发展规划。开展投资者接待日、线下来访等活动让广大投资者对公司项目有着更加直观的认识和深入的了解，从而增加股东对于公司的认同感，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信与合作，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日常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邮箱以及电话问询中投资者提出的有关公司经营情况等相关问题，便于投资者随时了解公司动态，积极利用投关媒体新兴平台，通过多种方式不断拓展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渠道，提高沟通交流效率，扩大公司影响力。

2024 年，公司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断优化投资者关系工作，提升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通过对市场动态和投资者需求的密切关注，投资者沟通方式的不断创新，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未来，公司还将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确保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的水平和效率。公司深入研究和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紧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内部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稳步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将继续履行好信息

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透明度，及时向投资者披露重要公告和定期报告，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平等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交易，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社会责任治理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的职责履行和风险控制，按照有关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参加专项培训，定期学习最新法规和监管案例，进一步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提升控股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多维度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公司将继续加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措施，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自 2021 年以来已经连续 3 年披露《社会责任报告》，详细披露了公司在公司治理、安全生产、市场服务、生态环境、员工发展及社会公益等方面的履责情况。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充分考虑环境、社会、治理三方面因素，努力发挥自身优势，创造与利益相关方的共享价值。2024 年，公司将围绕重点工作领域，积极服务大局、服务城市、服务产业、服务民生，在城市绿色低碳发展的道路上奋勇争先。

六、其他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其中涉及的经营策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